

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花灯制作
展示及古城墙灯谜区花灯灯组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计划编号：盐财（采）[2019]-1202-01

项目编号：HLZB—2019—（采）013

代理机构：鸿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目 录

一、招标公告.....	4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三、投标人须知.....	9
(一) 投标人.....	9
(二) 招标文件.....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 开标及评标.....	15
(六) 授予合同.....	22
(七) 服务费收费标准.....	23
四、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五、 招标需求.....	27
六、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32
附件 1 投标书.....	34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36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37
附件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38
附件5 类似业绩、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39
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39
附件 7 花灯效果设计图.....	41
附件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42
附件9 售后服务承诺.....	42

•

附件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43

一、招标公告

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花灯制作展示及古城墙灯谜区花灯灯组制作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鸿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的委托，具体组织实施对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花灯制作展示及古城墙灯谜区花灯灯组制作服务采购项目招标事宜，决定对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质的投标单位前来投标，具体事项如下：

一、项目名称：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冬春季文化旅游系列活动花灯制作展示及古城墙灯谜区花灯灯组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计划编号：盐财（采）[2019]-1202-01；采购项目编号：HLZB—2019—（采）013

三、采购项目及概况：

1. 招标内容：花灯制作展示采购项目（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2. 标段划分：整个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3. 预算金额：人民币肆佰万元整（¥4000000.00元）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本次招标内容的经营范围；
3. 具有履行合同需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主体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投标。（提供网站查询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10日内，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投标报名时间及招标文件领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13日**下午18:00，请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网上报名。该交易管理平台系统实行CA锁认证安全登录管理，办理CA锁业务及平台操作事宜，请咨询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0951-3915750、3915751、3915752。自治区办理地点：银川市北京中路49号瑞银B座宁夏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四楼大厅；吴忠市办理地点：吴忠市利通区李园二期南门口航天信息门店（政务大厅红绿灯向东150米），联系电话：王亮 18209633239/0953-2133061。

2. 招标文件的获取：报名成功后，请在**2019年12月13日下午18:00前**，按系统提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六、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12月31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七、开标地点：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

保证金缴纳金额：柒万元整（¥70000.00）

（1）投标人务必按照网上系统提供的子账号缴纳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以单位基本户转入（须在交易中心进行备案），其他户转入投标时出现问题、账号填写有误或没及时缴纳将导致保证金无法按时到账，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退还保证金一律按照缴纳公司的基本账户进行退回。

九、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d.gov.cn）；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ggzyjy.org>）；

注：请各投标人在报名结束至开标前随时关注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答疑变更”公告栏。你所关注的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在“答疑变更”公告栏中以公告形式公示。招标代理机构及宁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十、采购方联系人：李月新 联系电话：18995376669

十一、监督单位：盐池县财政局 监督电话：0953—6013416

十二、招标代理机构：鸿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薇 安琦 联系电话： 0951-5676765 13079507756

鸿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8日

	<p>时 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8:30 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整</p> <p>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整</p>
7	<p>开标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整</p> <p>开标地点：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p> <p>地 址：吴忠市利通区利华街，新朝阳小学旁边</p>
8	<p>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服务时间：2020年1月16日至2月16日</p> <p>质量：活动中的所有设备、设施及活动方案必须符合相应的质量、社会群众活动安全（社会治安、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拥挤管理等）、环境保护等规范要求。</p>
9	<p>正本份数： <u>壹</u> 份 副本份数： <u>肆</u> 份</p> <p>电子版投标文件： <u>壹</u>份</p>
10	<p>中标服务费：详见（七）服务费收费标准</p>
11	<p>投标保证金为：柒万元整（¥70000.00 元）</p> <p>交 纳 时 间：以开标时间实际到账为准</p> <p>投标保证金请交至：投标保证金费用缴纳账号为网上报名系统自动产生（投标人登陆网上报名系统后自动获取），投标单位可通过网银或汇款缴纳,同时支持投标单位从已备案的基本账户通过网银或汇款缴纳。</p>
12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13	<p>中标通知书领取联系人：张 薇 联系电话：0951-5676765</p>
14	<p>评标委员会组成：</p> <p>评标委员会由 <u>5</u> 人组成，在吴忠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专家库内随机抽取 <u>4</u> 位评委，采购人 <u>1</u> 位评委。</p>

三、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

1. 资金来源

11 本项目资金已落实，用于支付“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序号 1 所列的项目采购的费用。采购机关已将本项目委托给鸿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招标采购。

2.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具有本次招标内容的经营范围；

2.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投标人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

3.1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范围的，将会被拒绝参加此项目投标。以开标当天查询信息为准。

注：

1、以上资质证明 3.1、3.3条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

鲜章。

2、以上资质证明 3.2 条投标文件正本中附原件，副本中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标。

3、以上资质证明 3.1-3.3 如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的视为无效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其在投标准备、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协议书的整个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而不论其投标结果如何。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承认并履行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并以书面形式（信函、传真）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文字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书（统一格式，详见第五章）

- (1) 投标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类似业绩、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花灯效果设计图
- (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9) 售后服务承诺
- (10) 工期承诺责任书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证明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参照的

标准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形式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的利益在因投标人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3.6 条规定的条件从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获得补偿。

B1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1) 电汇
- (2) 转账

B2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招标人将视其为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B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B4 中标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合同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B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人将不得要求招标人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A. 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B.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C. 投标人因互相串通、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而损害招标人及其他投标人利益的。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5 中有明确的规定。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要求而不失去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 13 条的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51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投标文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投标文件装订部分：对于投标文件，正本单独用一个牢固的封套密封，所有副本用另一个单独的封套密封，并且在每个封套上分别显著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密封的意思是投标人对包封的封口封缝牢固粘接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鉴或授权委托人印鉴并加盖具有“密封”二字的密封章。如果密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其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6.2 内外层密封袋均应：

(A)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发至招标人；

(B)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年月日午时分（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之前启封”的字样。

投标文件须编写页码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编写目录。

16.3 投标人应在内外密封袋上写明自己名称和地址，以便其投标文件晚于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招标人时，能原封退回。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递交投标文件的，该文件将不予接受并原封退回。**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按第 16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参加；

19.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招标人只接受一次性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每项报价只能有一个价格；

19.3 投标人的报价包括设备价、材料价、包装费、随机工具价、随机备品价、安装配件、税费、保险费、利润、市场价格变化、不可预见等运抵施工现场、保管费、二次搬运费、安装、调试、试运行费、检验验收费、培训费的全部费用。

19.5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6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 评标

20.1 开标会结束后，评标随即开始。

20.2 评标工作由单数组成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

20.3 评委会按以下程序进行评标：

20.3.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初步审查表详见附件1）。

20.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3.3 比较和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附表 2：商务技术评分表），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重要技术参数凡带有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参数条款一律不作为评标依据。

20.3.4 投标人提出的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承诺，不得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提出的免费赠送等承诺也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20.3.5 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或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0.3.6 编写评标报告。

20.4 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0.4.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0.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0.4.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0.4.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0.4.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4.6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20.4.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0.6.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0.6.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0.6.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6.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6.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20.6.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20.6.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附表 1

商务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标准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A. 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B. 投标人报价得分为：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2	商务标响应情况	5分	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要求的为无效标书。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的得3分，以此为基础，投标人重要商务条款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加1分，投标人一般商务条款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加0.5分，两项加分标准分时为止；投标人一般商务条款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商务条款的，每有一项减0.5分，减完为止
3	类似业绩	10分	提供近3年（2016年1月至今）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满分10分。（提供同一项目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不得分。复印件胶装到投标文件中，以备核查，复印件和原件必须一致）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5分	1、花灯进场的施工方案及保证措施；（1-4分） 2、花灯的质量、安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1-4分） 3、花灯展示期间现场安全文明创建措施；（1-4分） 4、花灯展示期间保护及保修的管理措施；（1-3分） 注：评委老师根据提供的措施内容进行横向比较打分
5	花灯效果图方案	30分	1、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和需求，能较好的体现本次花灯招标的主题，且能充分的满足招标人的招标需求（优：7-10分，良：4-6分，一般1-3分） 2、花灯设计的整体美感和环保意识是否具有“独特性、新颖性、实用性、耐用性”（优：7-10分，良：4-6分，一般1-3分） 3、各花灯区的布局是否合理，是否满足各花灯区的展示要求和功能性要求； （优：7-10分，良：4-6分，一般1-3分）
6	售后服务承诺	5分	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详细、具体、可行度，满足用户要求以及本地化售后服务等方面综合评价。 （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差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7	应急预案处置方案	5分	1、现场各类突发事件的处置措施，突发事件考虑全面，措施可靠得5分； 2、突发事件考虑不够全面，措施一般得1-4分； 3、未提供措施不得分。

1、商务标部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标部分、售后服务情况等由评委对各投标书进行综合比较各投标人的响应程度后分项打分。打分表作为招标归档资料保存。

3、招标文件评标细则中未载明的事项或排他性、歧视性条款、个别品牌个性化要求的，不作为评标依据。

4、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1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 94%计（即按投标报价扣除 6%后计算），**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6、环保节能原则：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应当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节能、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7、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1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标书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方面有关的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1.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2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3.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3.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23.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23.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3.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 23.1 至 23.6 款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采购人委托评委会定标，应由评委会直接确定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人。采购人未委托评委会定标的，由采购人按评委会推荐中标供应商排序，确定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人。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 中标服务费

25.1 中标人在与采购机关签订合同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收费标准中规定数额的中标服务费。

26. 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体上公布，公告内容包括招标项目名称、中标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招标人名称和电话。

26.2 在发布公告同时，招标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和《政府验收资金结算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同时书面通知所有未中标供应商。

27. 合同订立及履约

27.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机关订立合同。

27.2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7.2.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27.2.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他人的。

27.2.3 中标人拒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27.2.4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8. 验收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 服务费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备注：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imes 0.8\% = 4 \text{ 万元}$$

$$(5000-1000) \times 0.5\% = 20 \text{ 万元}$$

$$(6000-5000) \times 0.25\% = 2.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4 + 20 + 2.5 = 32.4 \text{ 万元}$$

2、招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四、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文本仅作为参考)

_____ 采购合同

委托编号: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买方通过招标人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认真评审并经采购机关确认,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买卖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1、货物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

本合同所采购货物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在卖方投标文件“供货及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2、合同文件内容

以下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 (包括特殊条款);
- (2) 招标文件说明函;
- (3)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3、合同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卖方承诺,本合同的总价款为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_),
分项价格在卖方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4、付款条件

付款人凭《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书》等相关文本和付费凭证办理付款手续。具体付款方式为：以合同签订为准。

5、项目交工时间

卖方应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与义务，并提交一份完整的自我验收报告提交买方进行验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 方：

卖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地 址：

地 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五、采购需求及招标要求

1、根据县委、政府的安排，2020年春节期间，我县将组织开展系列群众文化活动，从2020年1月16日至2月16日（腊月二十二至正月二十三）将在盐池县长城市民森林休闲公园、长城关、“九曲”民俗文化园布设花灯，举办花灯灯会活动。花灯制作要美观大方、喜庆别致，体现盐池县脱贫致富、乡村振兴等内容，并在花灯展示区域统一设置花灯门头、装饰花灯区域、铺设电线线路、安装照明设施等。在古城墙设置8个区域猜灯谜花灯长廊灯组服务，将猜灯谜活动融入其中，另装饰6处民俗网红打卡点花灯灯组服务。

2、各供应商设计花灯效果图时应注意，整体花灯门以2020年属相子鼠为主，长城公园内花池氛围布置、旅游商店及周围氛围布置、环形休憩亭氛围布置，长城关游步道进出口装饰，长城关及九曲民俗文化园花灯摆放内容关于党建党政、红色盐池、特色美食、乡村振兴、生态旅游、文化产业等灯组，结合盐池当地的特色，在长城关设置多个出口进口，沿途进行2020年喜庆、热闹的氛围灯廊布置。花马古城的灯展以结合当地古城民俗文化及街道商业展示为主，沿途增加氛围灯廊布置。

注：为达到春节文化活动的预期效果，中标单位必须在1月16日前按照甲方需求对盐池县长城市民森林休闲公园、长城关、“九曲”民俗文化园花灯灯组、古城墙猜灯谜花灯灯组及6处民俗网红打卡点花灯灯组全部布置安装到位并亮灯，并在活动期间负责日常管理和一切维护服务等工作，花灯展示及猜灯谜活动结束后由中标单位自行撤回所展示的花灯灯组。

附：花灯清单

**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花灯展暨盐州古城历史文化旅游区
花灯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个)	单位	备注
1	金鼠送福花灯门	20m	1	米	
2	花池黄花菜灯及麦穗灯布置	14m*4m	3	米	
3	小木屋两边过道人物装饰	20m*2m	2	米	
4	休憩亭灯笼装饰	60cm	120	厘米	
5	金字塔钢管、数码管造型布置	10m*13m	1	米	
6	金字塔周围火焰布置	1m	6	米	
7	游客中心门前两棵大树满天星装饰	50m	2	米	
8	游客中心门前游步道路口(红梅迎春、恭贺新春)灯组	3.5m	2	米	
9	长城关湖面围湖一圈灯笼、满天星装饰	/	/	米	以实际数量为准
10	九曲民俗文化园(台阶上翩翩起舞—互动拍照)灯组	6.5m	1	米	
11	湖心亭灯笼装饰	1m	6	米	
12	九曲民俗文化园(台阶上心动信号—浪漫互动)	10m	1	米	
13	长城关内游步道口(福星招财门、步步高升门)	6.5m	2	米	
14	新春转福门	10m	1	米	
15	长城关后面(中国风灯廊、福满万家灯廊)	宽8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16	廊道两边烽火台士兵	/	26	米	
17	九曲民俗文化园门口（红色盐池、同心共筑中国梦）灯组	宽20m*高5m*厚2m	2	米	
18	九曲民俗文化园（环形一周扇形花灯共13组）	总长468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19	市民休闲公园（新春金鼠天穹门）	25m	1	米	
20	市民休闲公园门口灯笼布置	60cm	120	厘米	
21	市民休闲公园门口草层满天星布置	120m ²	1	平米	
22	市民休闲公园运动器材穿插铁艺运动人物灯组	/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3	繁花似锦灯廊	内径4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4	成长历程灯廊	内径4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5	十二生肖灯廊	内径4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6	市民休闲公园草层满天星装饰	500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7	市民休闲公园树木流星雨装饰	500m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8	盐池欢迎您 满天星拼字	3m/字	/	米	以实际用量为主

2020年“盐州大集·民俗嘉年华”花灯展城墙花灯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个）	单位	
1	龙头灯廊	100米	1	米	
2	祥龙门	100米	1	米	
3	红火灯廊	100米	1	米	
4	灯谜灯廊	100米	1	米	
5	福到灯廊	100米	1	米	
6	喜迎新春	100米	1	米	
7	福临门	100米	1	米	
8	中国结灯廊	100米	1	米	
9	九日登长城关楼	1600*400*700	1	米	
10	五谷丰登	1200*300*400	1	米	
11	打油问画	1000*400*350	1	米	
12	街道吆喝	1000*400*500	1	米	
13	商人卖物	1200*400*500	1	米	
14	文人作画	1200*400*600	1	米	
15	九龙壁	1200*300	1	米	

注：投标单位需在开标现场必须提供符合以上四大主题的花灯设计效果图，并且装订在投标文件里。

六、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投标单位：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对本章所有的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附件 1 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份: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类似业绩、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6. 资格证明文件
7. 花灯效果设计图
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9. 售后服务承诺
10. 工期承诺责任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2. 以__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 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附投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③ 投标人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__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④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⑤ 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招标服务费和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⑥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单位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单位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质量
	大写： 小写：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_____

注：

1、本表所填的内容必须与投标书严格一致，如本表所填内容与投标书不一致，
评标时将以本表为准。

备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只能作一种最佳报价方案，多报无效。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单项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总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所报价格包括所有费用（包括花灯设计、制作、安装、电线、电缆、五金、人工、电费等一切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5：类似业绩、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格式自拟)

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附件 6-1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鲜章)

附件 6-2 投标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鲜章)

附件 6-3 投标单位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鲜章)

附件 6-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7 花灯效果设计图

(格式自拟)

附件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格式自拟)

附件9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附件10 工期承诺责任书

附件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用填本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